

西白辛庄村定向安置用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3月27日,北京市天竺房地产开发公司根据《西白辛庄村定向安置用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通过组织成立验收组(名单附后),采用现场检查、查阅资料、召开验收会、质询讨论的方式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提出评审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顺义区后沙峪镇西白辛庄村定向安置用房项目位于顺义新城第21街区,SY-0021-016-01-a地块及21-15-003地块。建设内容包括12栋住宅楼、一所小学校、一个公交车首末车站以及配套设施等。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196695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63387m²,地下建筑面积33308m²。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北京市天竺房地产开发公司委托北京欣国环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顺义区后沙峪镇西白辛庄村定向安置用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4年5月12日取得《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西白辛庄村定向安置用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京环审[2014]128号)。北京市天竺房地产开发公司于2018年12月委托北京益普希环境咨询顾问有限公司进行顺义区后沙峪镇西白辛庄村定向安置房项目验收工作,委托北京新奥环标理化分析测试中心进行验收监测,并在检测报告的基础上,编写此验收监测报告。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104589万元,环保投资为72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0.69%。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仅针对西白辛庄村定向安置用房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与环评阶段对比无重大变动,建设项目地点、性质、投资、规模、设备、污染防治措施基本未发生变化。

建设规划复函修改,建筑面积增加3769平方米(增加1.95%),主要增加地



张军

马延军
告春政

韩祺

凡册 王玲丽 尹清

下设备用房面积。

以上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供暖利用项目北侧燕王庄村、西田各庄村回迁安置房锅炉房。地下车库安装强排风设施。

（二）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两个排口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天竺污水处理厂。空港二小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天竺村安置房项目地块中污水管道，由天竺村安置房项目排入市政管网。本项目安装9个化粪池，化粪池采用混凝土模块，无渗水。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各类水泵噪声、地下车库风机噪声等。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安装于地下、安装隔声罩、增加减震垫、安装消声器、增设消声百叶窗，以及合理平面布置等措施进行隔声、降噪。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小区设置100个垃圾桶，供居民投放垃圾。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存放于小区固定存放点由小区物业北京天房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北京月亮湾保洁服务有限公司定期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在本项目验收检测期间，生产设备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一）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要求。

（二）厂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限值要求。



马延军
告春强

曹晓霞

王翠丽

（三）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能得到合理处置，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水、厂界噪声均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能得到合理处置。

六、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竣工环保验收规定，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后，应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

2. 如增加经营餐饮、娱乐等项目须另行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八、验收人员信息（名单附后）

北京市天竺房地产开发公司

2019年3月27日

马延军

张树楷

李喜斌 张祺

王明

王明
王明

天竺房地产开发公司